**市属中专学历认证**

**实施主体：**

南阳市教育局

**适用范围：**

市属中专学历认证

**事项类别：**

公共服务

**实施依据：**

《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《河南省普通高中学籍管理规定（试行）》的通知》（教基〔2009〕905号）第二十九条 毕业、结业证书遗失或者损坏，经本人申请，学校核实后应当出具相应的证明书（式样由省教育厅统一设计），经原发证的教育行政主管部门验印后生效。

**申请材料：**

1. 补办毕业证明申请书
2. 毕业证或毕业证明书
3. 录取审批表原件或盖章复印件
4. 近期正面免冠一寸红底彩色证件照
5. 身份证

**法定时限：**

10个工作日

**承诺时限：**

1个工作日

**收费标准：**

否

**咨询电话：**

固话咨询:0377-83865597

**投诉电话：**

固话投诉:0371-86539759

**办理地址：**

郑州市金水区（县）顺河路街道18号；金银湾商务楼1107室（窗口）

**公交线路指引：**

途径的公家路线有26路，43路；115路；122路；206路；916路；919路；B1路；B6路；B15路；地铁1号线燕庄站。

**结果领取方式：**

邮寄

**流程环节：**

环节名称：收件；审查标准：申请人通过河南省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网进行事项的申请，提交有关申请材料，并对其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；

环节名称：受理；审查标准：工作人员通过河南省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网接受申报材料，所交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要求的，网上驳回申请。；办理结果：如所提交材料齐全，网上生成《受理编号》，并短信告知。；

环节名称：审核；审查标准：由受委托方对内容进行审查；

环节名称：决定；审查标准：审查结束后，实施部门在承诺时限内做出是否同意申请事项的决定。做出准予认证的，出具认证报告；作出无法认证真实性决定的，出具认证不通过的查询报告。；

环节名称：送达；审查标准：印制认证报告后，由申请人到指定地点自取认证报告或由邮寄方式送达认证报告。；

**流程图：**

